

2024 年度党建工作经费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白沙黎族自治县老干部服务中心

2025 年 3 月



党建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白沙黎族自治县老干部服务中心隶属县委组织部，为股级事业单位，主要负责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工作。中心设有事业编制5名，在编在岗4名（2名事业编人员，2名工勤人员），编外人员6人。2024年度纳入白沙黎族自治县老干部服务中心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有白沙黎族自治县老干部服务中心部门本级、白沙黎族自治县老年大学、白沙黎族自治县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白沙黎族自治县老区建设促进会 and 白沙黎族自治县老年民间艺术团。2024年度党建工作经费项目是为保障老区建设促进会党建工作顺利开展而设立的专项经费，旨在通过组织各类党建活动，加强老干部党员的思想政治建设，发挥老干部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推动党建工作与老干部服务管理工作深度融合。

本项目为经常性项目，主要用于保障老区建设促进会党建工作的顺利开展，主要内容包括组织党建主题活动、党员教育培训、党建宣传以及党内关怀慰问等，项目涉及范围为全县离退休党员干部。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1）总目标：通过党建工作经费的投入，加强老干部党员的思想政治教育，提升党性修养和政治觉悟，推动党建工作与老干部服务管理工作深度融合，完善的服务体系，确保老干部在退休后能够享有尊严、幸福的生活，同时继续为社会贡献力量。

（2）阶段性目标：2024 年度内，组织党建主题活动，开展党内关怀慰问活动，完成党建宣传任务，实现党建活动满意度大于等于 90%。

2. 预期主要的社会和经济效益

（1）社会效益：提升老干部党员的党性修养，增强老干部党员的归属感和幸福感，提升党组织的凝聚力和向心力，为推动党建工作和社会和谐稳定发挥积极作用。

（2）经济效益：本项目不涉及直接经济效益，但通过党建引领，优化老干部服务管理工作流程，间接提升工作效率和服务质量。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前期准备：一是项目对接。评价小组与老区建设促进会相关人员对接，了解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二是资料收集。评价小组收集与本次评价相关的资料，包括活动照片、财务凭证等。

组织实施：评价小组对采集的评价相关基础数据资料进行整理汇总，结合现场核查情况，对项目绩效进行全面

分析，形成初步评价意见，并完成报告初稿。评价小组就评价报告征求项目相关人员意见，根据反馈进行修改后报送县财政局。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 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本项目年初预算1万元，实际到位资金1万元，资金到位及时，为项目顺利实施提供保障。

2.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项目累计支出1万元，占到位资金的100%。资金主要用于党建主题活动、党员教育培训、党内关怀慰问活动等，项目资金基本按照预算批复用途支出，资金支出审批及支付手续基本规范、齐全。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本项目资金管理按《行政事业单位预算管理制度》、《海南省行政事业单位财务报账管理办法（试行）》（琼财支〔2014〕1883号）的规定，执行报账制，会计核算由白沙县国库支付局会计核算中心负责，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和政府会计制度。经查阅会计凭证，资金均按预算用途使用，资金支出审批及支付手续规范、齐全，同时设有辅助台账；未发现资金支出依据不合理、截留、挤占、挪用、虚列、超标等支出情况，会计核算规范。

(二) 项目实施情况分析

1. 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项目由老区建设促进会负责组织实施，明确分工，责任到人。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项目实施方案和预算安排执行，确保各项党建活动顺利开展。

2. 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规范资金使用流程，确保资金使用安全、合规、高效。同时，建立健全党建活动档案，记录活动开展情况，为绩效评价提供依据。

(三) 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1. 项目经济性分析

(1) 项目成本（预算）控制情况

项目预算投入 1 万元，实际支出 1 万元，成本控制良好。

(2) 项目成本（预算）节约情况

项目在预算范围内完成各项任务，未超支，资金使用效率较高。

2. 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1) 项目的实施进度

2024 年组织对“两战”时期老战士进行走访慰问党建活动，参加 20 人次，慰问 20 人，各项党建活动均按计划完成，支出进度与预算年度一致，完成年度时效指标的 100%。

(2) 项目完成质量

党建活动开展质量较高，参与度高，活动满意度达 100%。

3. 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1) 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

项目实施有效提升老干部党员的党性修养和政治觉悟，

推动党建工作与老干部服务管理工作的深度融合，各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2) 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

通过党建引领，增强老干部党员的凝聚力和向心力，社会效益显著。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项目综合得分为 88 分，绩效级别评定为“良”。

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汇总表

评价指标	分值	得分	绩效等级	绩效等级标准
项目决策	20	20	优秀	优秀（18-20）、良好（16-17）、一般（14-15）、较差（13 分以下）
项目管理	25	25	优秀	优秀（22-25）、良好（20-21）、一般（17-19）、较差（16 分以下）
项目绩效	55	43	优秀	优秀（49-55）、良好（44-48）、一般（38-43）、较差（37 以下）
综合绩效	100	88	优秀	优秀（90-100）、良好（80-89）、一般（60-79）、较差（59 以下）

1. “项目决策”评价指标满分为 20 分，评价得分 20 分。
 2. “项目管理”评价指标满分为 25 分，评价得分 25 分。
 3. “项目绩效”评价指标满分为 55 分，评价得分 44 分。
- 主要扣分是项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社会效益等扣 12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1. 主要经验及做法

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规范资金使用流程，确保资金使用安全、合规、高效；注重活动质量，精心策划党建活动，注重活动形式和内容的结合，提升活动吸引力和党员参与度；详细记录活动开展情况，为绩效评价提供有力依据。

2. 存在问题

活动创新性不足，部分党建活动形式较为单一，创新性不足，吸引力有待提升。

3. 改进措施

提升活动创新性，引入更多创新元素，丰富党建活动形式，提升活动吸引力和党员参与度。

老干部服务中心党建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单位：白沙黎族自治县老干部服务中心

绩效等级：良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评价依据	得分
项目决策	20	项目目标	4	目标内容	4	目标是否明确、细化、量化	目标明确(1分),目标细化(1分),目标量化(2分)	本项目申报整体目标符合年度计划,项目目标明确,细化、量化。	4
		决策过程	8	决策依据	3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项目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2分),根据需要制定中长期实施规划(1分)	本项目依据部门职责设立,符合部门年度计划	3
					5	项目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调整是否履行相应手续	项目符合申报条件(2分),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2分),项目实施调整履行相应手续(1分)	本项目是根据部门职责设立的年度预算项目,项目符合申报条件,且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无调整。	5
		资金分配	8	分配办法	4	是否根据需要制定相关资金管理办法,并在管理办法中明确资金分配办法;资金分配因素是否全面、合理	办法健全、规范(1分),因素选择全面、合理(3分)	本项目属于经常性项目,无需指定相关资金管理办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白沙县财政部门预算编制要求编制预算,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4
					4	资金分配是否符合相关管理理办法;分配结果是否合理	项目符合相关分配办法(1分),资金分配合理(3分)	本项目符合预算法及相关资金管理理办法,资金分配合理。	4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评价依据	得分
项目管理	25	资金到位	5	到位率	3	实际到位/计划到位×100%	根据项目实际到位资金占计划的比重计算得分(3分)	根据《白沙黎族自治县财政局关于批复2024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本项目预算资金1万元全额到位。	3
				到位时效	2	资金是否及时到位；若未及时到位，是否影响项目进度	及时到位(2分)，未及时到位但未影响项目进度(1.5分)，未及及时到位并影响项目进度(0-1分)。	本项目预算资金及时到位。	2
		资金管理	10	资金使用	7	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是否存在超标准开支情况	虚列(套取)扣4-7分，支出依据不合规扣1分，截留、挤占、挪用扣3-6分，超标准开支扣2-5分	经查看相关会计凭证，本项目不存在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超标准开支情况。	7
				财务管理	3	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健全，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规范	财务制度健全(1分)，严格执行制度(1分)，会计核算规范(1分)。	本项目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白沙黎族自治县财政资金保障管理制度管理办法，财务制度健全，会计核算规范。	3
		组织实施	10	组织机构	1	机构是否健全、分工是否明确	机构健全、分工明确(1分)	本单位为项目实施主体，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有白沙黎族自治县老干部服务中心、白沙黎族自治县老年大学、白沙黎族自治县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白沙黎族自治县老区建设	1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评价依据	得分
				产出时效	4	项目产出时效是否达到绩效目标	对照年初或调整后的绩效目标评价产出时效（按优4分、良2分、中1分、差0分进行评分）	2024年组织了1场活动，参加人次20人，产出效果良好	2
				产出成本	4	项目产出成本是否按绩效目标控制	对照年初或调整后的绩效目标评价产出成本（按优4分、良2分、中1分、差0分进行评分）	本项目可执行预算数为1万元，实际支出1万元，预算执行率100%，产成本好。	4
				社会效益	10	项目实施是否产生社会效益	对照年初或调整后申报的绩效目标评价社会效益（10分）	提升老干部党员的党性修养，增强党组织凝聚力和向心力，推动老干部党员参与社会治理，社会效益好。	8
				环境效益	10	项目实施是否对环境产生积极或消极影响	对照年初或调整后申报的绩效目标评价环境效益（10分）	本项目为部门经费类项目，只为满足本单位工作需要，不涉及环境效益目标。	10
		项目效果	30	可持续影响	5	项目实施对人、自然、资源是否带来可持续影响	对照年初或调整后申报的绩效目标评价可持续影响（5分）	本项目作为党建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可持续性。通过持续开展党建活动，将进一步巩固党建工作成果，为老干部服务管理工作提供有力保障。	3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项目预期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	对照年初或调整后申报的绩效目标评价服务对象满意度（5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优秀。	5
总分	100		100		100				88

